

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事项的 核查意见

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管理办法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进行了核查，相关核查意见如下：

经审查，鉴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中1人已离职，根据《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该部分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资格，公司将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5,20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；鉴于公司2025年业绩未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要求，公司将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对应不得解除限售的469,300股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。本次合计回购注销第一类限制性股票474,500股。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事项。

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26年4月24日